

证券代码：834564

证券简称：ST 光慧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 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进展公告的声明公 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原定于2017年4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因公司未能在2017年4月28日前披露2016年年度报告，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定（试行）》的相关要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从2017年5月2日起被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强制停牌。2017年6月30日，公司完成了2016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工作并在股转系统进行了披露。

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期间，公司积极履行了信息披露的义务，详情参见公司于股转系统信息披露平台披露的关于公司股票暂停转让进展公告。

因公司筹划关于公司的重大事项，鉴于该事项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等有关规定，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公司股票于2017年7月

13日继续暂停转让, 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7年10月12日。在股票暂停转让期间, 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相关进展公告已披露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

公司股票原定于2017年10月12日恢复转让, 但由于上述事项的推进过程的不确定性, 公司于2017年10月10日提出延期恢复转让申请, 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1月11日。公司股票在暂停转让期间, 积极推进该重大事项的各项工作, 与对手方进行了多次的磋商, 但目前尚未达成一致意见。而后, 因公司发生其它重大不确定性事项, 可能会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 避免公司股票价格异常波动, 经公司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申请, 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 最晚恢复转让日为2018年4月10日。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暂停与恢复转让业务指南(试行)》要求, 挂牌公司应该至少每5个转让日披露一次进展情况。公司本应于2018年1月17日披露最新进展公告, 但由于工作疏忽, 公司未能及时披露相关公告, 现补发如下公告《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延期恢复转让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8-006)。

对于上述未及时披露情形给投资者带来不便深表歉意, 公司今后将严格按照《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试行)》的规定, 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北京光慧鸿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1月22日